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

京中检联〔2018〕1号

签发人：彭永伦

关于发布《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 联盟标准制定流程》的通知

各联盟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国办发〔2017〕27号)、《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国质检标联〔2017〕536号)等文件精神，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以下简称联盟)拟开展团体标准申报和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团体标准化 第1部分：良好行为指南》(GB/T 20004.1-2016)文件内容，为规范联盟团体标准制定流程，确保标准制定工作的科学、公正，提高联盟团体标准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结合联盟发展的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标准制定流程》，现予以发布，请遵照执行。

附件：《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标准制定流程》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

2018年12月10日

(联系人：王志远；联系电话：15801348676)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

2018年12月10日印发

附件：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 标准制定流程

一、政策宏观环境

2015年3月26日，经李克强总理签批，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13号），部署改革标准体系和标准化管理体制，改进标准制定工作机制，强化标准的实施与监督，更好发挥标准化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现代化中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等一系列工作，拉开了深化中国标准化改革的大幕。

二、标准化法法律法规基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我国于1988年12月29日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下简称《标准化法》）。2017年11月4日通过对《标准化法》修订。《标准化法（2018版）》从以下几方面进行了法律修订：

- （一）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扩大标准制定范围。
- （二）整合强制性标准，防止强制性标准过多过滥。
- （三）增加标准有效供给，满足市场需求。
- （四）构建协调统一的标准体系，确保各类标准之间衔接配套。

(五)完善标准化工作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了我国标准化工作进入法治管理的基础。

《标准化法》是我国依法推进标准化工作的法律基础，《标准化法》不仅直接指出了我国标准化工作的任务、标准化工作范围和工作原则以及法律责任，还确定了我国标准化法工作的管理体制、标准体制和标准性质。

2. 主管部门制定发布的规章制度

2017年12月15日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民政部依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制定了《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并经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印发。

《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试行）》从团体标准的制定、实施和监督等方面提出对《标准化法》有关规定的细化落实措施。《规定》的出台将会促进《标准化法》的贯彻实施，为规范、引导和监督我国团体标准化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三、联盟团体标准适用范围

团体标准是由团体按照团体确立的标准制定程序自主制定发布，由社会自愿采用的标准，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有效补充。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团体标准是服务于经济社会创新发展和人们对美好生活更高追求指导性团体标准。组织和个人可依据团体标准开展有关检验、检测、认证等活动，推动团体标准的实施与贯彻。

四、联盟团体标准编号规则

联盟团体标准的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T)、团体代号(ZTCA)、团体标准顺序号(XXXX)、年代号(XXXX)构成，其中团体代号由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英文名称缩写为大写字母ZTCA四个大写英文字母组成，示例：T/ZTCA XXXX-XXXX。

T / ZTCA XXXX—XXXX



联盟等同采用国际标准的标准采用双编号。如：

T/ZTCA XXXX-XXXX/ISO XXXX: XXXX

五、阶段划分

阶段名称	主办单位	工作内容
立项阶段	提出新工作项目	NP
起草阶段	提出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	WD
征求意见阶段	提出标准送审稿	CD
审查阶段	提出标准草案报批稿	DS
批准阶段	提供标准发布稿	FDS
发布阶段	提供标准发布物	ZSA/T
复审阶段	对实施周期达 3 年的标准进行复审	继续有效/修改/修订/废止

六、工作流程

阶段名称	主办单位	工作内容	生成文件	批准部门
立项阶段	标准起草负责单位	申请标准立项相关工作。 标准起草负责单位向联盟秘书处提交《项目建议书》。	联盟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 研制联盟团体标准样品项目计划;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 联盟专家委员会
起草阶段	标准起草负责单位	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 拟定工作计划; 开展研究; 根据需要安排试验验证项目; 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及有关附件的编写; 报归口专业技术委员会主任单位申请进入征求意见阶段;	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 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其他文件;	
征求意见阶段	标准起草负责单位	通过网站公示和定向发布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的回复期限为 20 个工作日； 意见处理，填写《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补充试验验证； 完成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及有关附件的编写； 向归口专业技术委员会主任单位提出召开审查会的建议；		

阶段名称	主办单位	工作内容	生成文件	批准部门
审查阶段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专家委员会	<p>发布标准草案(送审稿)、编制说明、意见汇总处理表(征求意见稿)，</p> <p>对标准草案(送审稿)进行审议，并作出审查结论；</p> <p>对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意见汇总处理情况的正确性进行确认，</p> <p>含专利：</p> <p>汇总审查时修改意见；</p> <p>按审查结论修改标准草案(送审稿)形成标准报批稿；</p> <p>修改标准草案(送审稿)编制说明。</p> <p>注：对涉及专利的标准送审稿进行审查时，应采用会议审查的方式。</p>	<p>审查会会议纪要、或函审结论及其标准函审单；</p> <p>标准草案(报批稿)；</p> <p>标准草案(报批稿)编制说明；</p> <p>标准草案(报批稿)意见汇总处理表</p> <p>报批报告；</p> <p>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单位标准草案(报批稿)审查单；</p> <p>报批项目的整体情况说明；</p> <p>其他文件。</p>	
批准阶段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理事会	<p>项目主办单位：按规定时间和渠道完成标准草案(报批稿)及其实有关文件的上报工作；处理完善各级主管部门在审核过程中提出的遗留问题。</p> <p>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专家委员会：标准正式批准发布前的审查和协调。合格者，报送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p> <p>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负责发布团体标准。</p>	<p>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标准批准发布公告</p> <p>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标准出版稿</p>	
发布阶段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		<p>推荐性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团体标准</p> <p>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p>	
复审阶段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专家委员会	中关村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技术联盟专家委员会对已发布实施达五年的国家标准进行复审。	标准复审意见	

七、申报流程

